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0-026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 桂东 01

债券代码：162819　　债券简称：19 桂东 0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广西广投桥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20】0297 号，以下简称“《审核意见函》”），要求公司对《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问题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并在 5 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并披露，同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 2020-013）。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对《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并按要求对预案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 2020-014)。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